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4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5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6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7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信息及有关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棚户区改造工作方针、政策。

研究制定和编制地方有关棚户区改造实施方案、细则，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 向国家、省有关部门申报，落实棚户区改造资金和计划，统筹管理，合理使用棚户区改造资金。

(三) 负责编制各阶段的实施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

(四) 负责项目建设筹融资和工程建设全程管理。

(五) 负责棚户区改造范围内居民的拆迁安置及新建小区原居民的拆迁安置工作。

(六) 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棚户区改造的土地复垦及利用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内设 10 个职能科室，包括：综合科、财务科、工程建设管理科、规划设计科、计划科、安全质量监督科、拆迁安置科、信访科、物业管理科、监察科。核定编制 14 名。

(一) 综合科：负责政务管理工作。合同，人事，工资

及资产管理，接待，安全保卫，宣传和报导及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财务科：负责会计核算和收付款手续制度，根据基本建设财务制度合理使用棚户区改造资金，编制财务报表并及时上报。

（三）工程建设管理科：负责建设项目工程招投标工作，审定建设项目预算及工程价款的结算认证工作。

（四）规划设计科：负责建设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审查及相应的报审、报批工作；落实建设项目的规划验收，及建设工程勘测、验收工作。

（五）计划科：负责编制项目各阶段的实施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争取国家及省的政策性资金，及融资和银行贷款事宜。

（六）安全质量监督科：负责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安全、质量方针政策，落实安全，质量目标，对项目工程安全、质量检查，主持工程质量验收工作。

（七）拆迁安置科：负责签订棚户区房屋拆迁安置协议，组织实施棚户区拆迁和居民安置工作。

（八）信访科：负责受理、接待并处理来信、来电、来访；制定上访处理预案，宣传法规政策，积极开展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九）物业管理科：负责宣传执行国家、省市物业管理有关规定，制定小区物业管理的具体办法，对物业公司的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十) 监察科：负责所在部门搞好党风廉政建设，检查部门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法律、法规、命令、规定的情况。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2018 年度纳入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有：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 个，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2018 年末机构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51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4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3,483.9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9.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3,515.02	本年支出合计	50	3,512.2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73
	26			53	
总计	27	3,515.02	总计	54	3,51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3515.02	3515.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	1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5	1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17.54	17.5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0.91	0.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86.66	3,486.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86.66	3,486.66				
2120101	行政运行	111.12	111.1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5.54	3,375.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1	9.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1	9.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1	9.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12.29	136.75	3,375.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	1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5	1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17.54	17.5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0.91	0.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83.93	108.39	3,375.5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83.93	108.39	3,375.54			
2120101	行政运行	108.39	108.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5.54		3,375.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1	9.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1	9.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1	9.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15.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45	18.4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3,483.93	3,482.9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9.91	9.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3,515.02	本年支出合计	49	3,512.29	3,512.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73	2.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3,515.02	总计	54	3,515.02	3,51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12.29	136.75	3,375.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5	1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45	1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7.54	17.5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0.91	0.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83.93	108.39	3,375.5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83.93	108.39	3,375.54
2120101	行政运行	108.39	108.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5.54		3,375.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1	9.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1	9.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1	9.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36	30201	办公费	2.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6.4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2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5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3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人员经费合计		132.99	公用经费合计					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计 3,515.0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15.02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3,512.29 万元，结余分配 2.7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73 万元。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计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3,408.40 万元，同比增长 3196.8 %。主要原因是收居民差价款 3,375.54 万元上缴财政，财政拨回用于棚改工程。

（一）2018 年度本年收入 3,515.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3,515.02 万元，占 100 %。

（二）2018 年度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三）2018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占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 %。

（四）2018 年度本年支出 3512.29 万元。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36.75 万元，占 3.9 %，项目支出 3375.54 万元，占 96.1 %。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类）支出 108.39 万元，占 3.1%；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类）支出 3,375.54 万元，占 96.1%；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支出 17.54 万元，占 0.5 %；2080599 其他行政

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类)支出 0.91 万元,占 0%;2210201 住房公积金(类)支出 9.91 万元,占 0.3 %。

(五)20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7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515.0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15.02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3,512.29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3 万元。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3,408.40 万元,同比增长 3196.8 %。主要原因是收居民差价款 3,375.54 万元上缴财政,财政拨回用于棚改工程。

(一)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15.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15.0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占 0%。

(二)20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7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

(三)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3,512.29 万元,年初预算为 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36.75 万元,占总支出 3.9 %;项目支出 3,375.54 万元,占总支出 96.1 %。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类）支出 108.39 万元，占 3.1%，年初预算为 8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增涨调整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纳入财政拨款；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社区管理事务）（类）支出 3,375.54 万元，占 96.1%，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收居民差价款 3,375.54 万元上缴财政，财政拨回用于棚改工程。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支出 17.54 万元，占 0.5%，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预算中没有列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类）支出 0.91 万元占 0%，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 2018 年 6 月份退休，2018 年预算中没有列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2210201 住房公积金（类）支出 9.91 万元，占 0.3%，年初预算为 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 6 月份本单位有 1 人退休不再缴纳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08 万元，下降 108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与上年决算比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人次数 0 人，无变化的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与上年决算比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08 万元，下降 108 %，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棚户区改造已接近尾声本年度没有公车运行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与上年决算比减少 0 万元，下降 0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无变化的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25 万元，减少 5.81 %，比 2017 年减少 2.49 万元，同比减少 38.07%。主要原因是：2017 年度中取暖费 1.56 万元，纪检补贴 0.26 万元记入机关运行经费中。其中：办公费 2.72 万元，邮电费 0.12，差旅费 0.32，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9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办公用房占有面积 0 平方米，房产价值 0 万元。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量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双鸭山市棚户区改造管理办公室没有 30 万元以上的项目、政府购买公共服务项目和市级以上专项，故没有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

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利费等。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